**建设路小学招生简章**

- 2024年-

根据《宝坻区2024年小学招生入学工作方案》制定。我校制定了2024年宝坻区建设路小学一年级招生简章：

#01**招生要求及范围**

**招生要求**：新生入学年龄须年满6周岁（2018年8月31日以前出生），不得招收不足年龄的儿童入学。适龄儿童确因身体状况等原因需要延缓入学的，法定监护人提出书面申请、相关证明材料，由学校报教育局备案。

**招生范围：**建设路以北至南城路，开元路以东至东城南路。

具体包含：新保楼、岳园小区、引滦宿舍、建设银行楼、腾悦馨园、瑞祥花园、瑞景花园、大马庄村、建设路小学后宿舍、岳园老村等，以及建设路小区、建设楼、税务楼、中保楼、西方寺村等。

#02**报名时间**

请符合入学条件的家长（每家1人，尽量学生父母），带齐相关材料，按照下表安排来校报名。



二至六年级转学生报名时间为8月26日至30日，上午8:00---11:00和下午2:00---5:00。

#03**报名地点及材料**

**报名地点：**建设路小学一楼会议室

**报名材料：**

**(一)**所有一年级新生报名时均需携带儿童预防接种证明（在天津预防接种公众号里下载打印）。二至六年级转学生办理转学时均需携带本人学籍卡（到原学校提前开具）。

**(二)**说明如下：

**1.户口条件：**户口在我校片内的适龄儿童在报名时须携带以下材料

**户口簿原件（学生户口需与父亲或母亲在一起，户主可为父母、祖父母或外祖父母）**

**复印件（首页、户主本人页、父亲或母亲页及学生本人页）。**

**2.房屋产权证条件：**

①学生户口在本区：房产在我校片区的适龄儿童在报名时携带以下材料

户口簿原件（学生户口需与父亲或母亲在同一户口簿上，户主可为父母、祖父母或外祖父母）

户口复印件（首页、户主本人页、父亲或母亲页和学生本人页）

房证原件（房屋产权人可为父母、祖父母或外祖父母，购房已入住暂无房证的，需提供购房发票和购房合同{2024年8月31日前交付使用}）

复印件（房证号页和产权人页）

②学生户口在本市外区：适龄儿童在报名时携带以下材料

户口簿原件（学生户口需与父亲或母亲在同一户口簿上，户主可为父母、祖父母或外祖父母）

户口复印件（首页、户主本人页、父亲或母亲页和学生本人页）

房证原件（房屋产权人只能是父母，购房已入住暂无房证的，需提供购房发票和购房合同{2024年8月31日前交付使用}）

复印件（房证号页和产权人页）

③学生户口在外省：适龄儿童在报名时携带的材料与第②条相同，另需携带父母和学生的有效期内的居住证（或办理证明）和社保缴费凭证、工作证明。

**3. 还迁户条件：**还迁小区未交付使用的（2024年5月1日前未交付使用）还迁户子女，持拆迁证明、置换协议、户口簿、房屋租赁登记备案证明(在宝坻区行政审批局窗口办理）可在我校入学。

**4. 特殊情况提醒：**如果户口本上父母婚姻状况是离婚或离异状态，需提供离婚协议及复印件。如果房产属于父亲（或母亲），而学生只与母亲（或者父亲）在同一个户口本，那么需要提供父母的结婚证及复印件。

#04**其他事项说明**

（一）我校不招收进城务工人员子女（含外省市户口、本区城外户口），需按现住址登记报名。城内属海滨街道办的在北城路小学、进京路小学登记报名；城内属钰华街道办的在实验小学登记报名；城内属宝平街道办的在进京路小学、实验小学或朝霞路小学登记报名。

（二）在我区购房的（房屋产权人须为学生父母）外省、本市外区的“人户分离”适龄儿童，因现行户籍政策无法实现“人户统一”，确需在实际居住地入学的，到房屋居住地所属片学校登记。本市外区户籍在我区无房户的适龄儿童，根据市教委招生文件精神，到户籍地所属区报名入学。

（三）京津中关村科技城及我区工业园区企业引进的人才子女，持相关部门的证明，由教育局统筹安置。

（四）烈士子女、符合条件的现役军人子女和国家综合性消防救援队伍人员子女、公安英模和因公牺牲伤残警察子女及其他各类优抚对象，持相关部门证明到教育局登记。教育局按照教育部和我市有关规定落实教育优待政策。

（五）蓝印户口学生与本地学生享受同等待遇。

（六）我校招收具有接受普通教育能力的轻度残疾儿童入学。

**咨询电话：**

29238039

18526160464

15802243611

**咨询时间：**即日起至招生结束（周一至周五上午8:00-11:00，下午2:00-5:30）

**温馨提示:**报名时须提供相关材料原件，留复印件（一式一份）。

**以上具体招生政策以区教育局通知为准。**

宝坻区建设路小学

2024年6月24日